碩士班畢業程序

1. 確認畢業學分是否修滿(依照入學年度)
2. 提出小論文發表 1 次證明
3. 是否上傳語文能力檢定(103 學年度前，需要英西檢，104 學年度起只需英檢)

開學後兩週左右依照教務處來函(系公告)提報中英文論文題目

系統提報中英文論文後一週內確認是否真的要本學期提論文

1. 填寫並繳交紙本與電子檔：
A4-淡江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表 ATRX-Q03-001-FM040
A5-淡江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委員名冊 ATRX-Q03-001-FM044001-FM044
(至少一位校外口委、一位校內口委)
2. 提供口試時間(依照學校行事曆)

系：學位考試簽呈辦理口試委員費用

口試當天準備老師桌牌、研究生學位考試評分表 3 張、研究生學位考試成績通知單 1 張、學位考試委員簽名單 1 張。
口試結束請交回給系承辦人。(請確認填寫完所有內容)

口試當天起一個月內修改完論文，並完成電子學位論文上傳，完成後通知系承辦人審核。通過後：

請參照「研究生論文考試後注意事項」製作紙本論文以及完成畢業生離校手續。

恭喜畢業！

藍色：有連結